证券代码:001229　证券简称:魅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1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9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远程视频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已于2025年9月23日向各位董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7名,实际参加董事7名(其中,现场参加的董事为方华、叶伟飞、张成旺和陈慧芹,以远程视频方式参会的董事为曾庆文、毛宇丰和胡永健),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方华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建立、健全激励约束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人才的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利益结合在一起,确保公司实现发展规划目标,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拟定了《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回避票数为1票。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张成旺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关联董事张成旺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于2025年9月2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回避票数为1票。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张成旺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关联董事张成旺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于2025年9月26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了具体实施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下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授予价格/回购价格/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5)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行权资格与解除限售/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予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解除限售/行权;

(7)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解除限售/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解除限售/行权申请、向登记结算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

(8)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解除限售/行权的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的解除限售/行权事宜;

(9)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办理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行权资格,回购注销/注销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行权的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办理已死亡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行权的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等;

(10)授权董事会对公司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该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授权董事会确定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的激励对象、授予数量和授予日等全部事宜。

(12)授权董事会在相关权益授予前,将激励对象放弃认购的权益份额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直接调减或调整到预留部分;

(13)授权董事会实施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6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回避票数为1票。

回避表决情况:董事张成旺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关联董事张成旺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在广州市白云区启德路83号一魅视科技(AVCiT)大厦16层会议室召开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7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回避票数为0票。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详见《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1229　证券简称:魅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2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9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远程视频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以电子邮件方式已于2025年9月23日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应参加监事3名,实际参加监事3名(其中,现场参加的监事为梁展毅和陈龙光,以远程视频方式参会的监事为叶木波),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梁展毅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江柯列席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将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2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回避票数为1票。

回避表决情况:监事梁展毅之配偶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关联监事梁展毅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能保证本次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2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回避票数为1票。

回避表决情况:监事梁展毅之配偶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关联监事梁展毅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过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初步核查后,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均为公司(含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不包括独立董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10天。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激励计划前5日披露对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为2票;反对票数为0票;弃权票数为0票;回避票数为1票。

回避表决情况:监事梁展毅之配偶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关联监事梁展毅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备查文件

1、《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1229　证券简称:魅视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3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2025年9月26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0月16日(星期四)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5年10月1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16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0月1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0月13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凡2025年10月13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形式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州市白云区启德路83号一魅视科技(AVCiT)大厦16层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属于公司股东大会职权范围,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本次会议审议以下事项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议案1.00、2.00、3.00为特别决议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议案1.00至议案3.00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9月27日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相关公告。

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参加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持股凭证、证券账户卡;授权委托代理人应持身份证、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代表持出席者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或法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证券账户卡和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5年10月14日18:00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时应当持上述证件的原件,以备查验。

2、登记时间:2025年10月14日上午9:00-12:00,下午13:30-18:00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广州市白云区启德路83号一魅视科技(AVCiT)大厦16层证券办公室;邮政编码:510440。传真:020-89301789-816。信函请注“股东大会”字样。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其他

1、现场会议联系方式

公司地址:广州市白云区启德路83号一魅视科技(AVCiT)大厦16层;

联系人:江柯;

电话:020-89301789;

传真:020-89301789-816;

会议联系邮箱:ke.jiang@avcit.com.cn。

2、会期1小时,本次股东大会出席者所有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受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若有其他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六、备查文件

1、《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7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1229

2、投票简称:魅视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0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开始的时间为2025年10月16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0月16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魅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提案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00	《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			

注:1、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00、2.00和3.00只能用“√”方式填写,每项议案的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只能选择一项,多选或不选视为弃权。

2、委托人对上述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视为委托人同意受托人可依其意思代为选择,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委托人承担。

3、本授权委托书应于2025年10月14日18:00前填妥并通过专人、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形式送达本公司。

4、如委托股东为法人单位,则必须加盖法人印章。

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有效期限:

证券代码:002530　公告编号:2025-049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25日以微信和邮件方式发出,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于2025年9月26日下午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其中4名董事(徐正军、徐跃明、张正勇、钱世云)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朱文明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把握市场战略机遇,响应并满足济南及周边区域汽车零部件及机器人零部件行业相关客户对专业化热处理服务日益增长的需求,并积极拓展与优化公司商业热处理的业务布局,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丰东热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丰东”)拟联合上海东润济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润济博”)共同出资成立合资公司在山东济南开展相关经营活动。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拟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江苏丰东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东润济博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

东润济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朱文明系公司的大股东、董事长及总经理,本次交易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上述议案在提交本次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朱文明回避表决。

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刊载于2025年9月27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30　公告编号:2025-050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9月25日以微信、邮件方式发出,全体监事一致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本次会议于2025年9月26日下午以现场及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名,其中1名监事(李伟力)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伟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事项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2530　公告编号:2025-051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丰东热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丰东”)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为把握市场战略机遇,响应并满足济南及周边区域汽车零部件及机器人零部件行业相关客户对专业化热处理服务日益增长的需求,并积极拓展与优化公司商业热处理的业务布局,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丰东拟联合上海东润济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东润济博”)共同出资成立合资公司在山东济南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拟为人民币5,000万元,其中江苏丰东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3,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东润济博以货币方式出资人民币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合资方尚未签署投资合作协议。

2、关联交易说明

上述合资方之一东润济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朱文明系公司的大股东、董事长及总经理,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一一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东润济博为公司的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关联交易。

3、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9月26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朱文明对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回避表决,其他董事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在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批。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关联方名称:上海东润济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主要经营场所:上海市嘉定区金运路299弄1号9层901室

3、执行事务合伙人:朱文明

4、出资额:人民币2,000万元整

5、企业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品牌管理;市场营销策划;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7、关联关系:执行事务合伙人朱文明系公司的大股东、董事长及总经理

8、合伙人结构:执行事务合伙人朱文明,认缴出资额1,000万元,占总出资额的50%;有限合伙人吴俊平,认缴出资额500万元,占总出资额的25%;有限合伙人李治宾,认缴出资额250万元,占总出资额的12.5%;有限合伙人刘德运,认缴出资额250万元,占总出资额的12.5%。

9、经查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东润济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拟设立的合资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济南丰东热技术有限公司(暂定名)

2、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整

3、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章丘区明水经济技术开发区

4、经营范围: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热处理设备及其辅助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保养、维修;热处理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设备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道路货物运输。

5、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6、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资金来源	认缴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江苏丰东	货币	自有资金	3,000	60%
东润济博	货币	自有资金	2,000	40%
合计			5,000	1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合资公司尚未成立。合资公司的名称、注册地址、经营范围、营业期限等基本情况,均以当地行政审批服务部门最终登记的信息为准。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和公开的基本原则,交易各方将按照各自持股比例以货币方式出资,以每一元出资额对应一元注册资本的价格定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合资经营协议尚未签署,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交易双方将签署相关合资经营协议,具体条款以双方签署的协议为准。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交易完成后,不存在与关联方产生同业竞争的情况。

七、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目的

本次投资设立合资公司,将着力建设多条高端智能化热处理生产线,重点服务汽车零部件、机器人零部件及新能源装备等行业客户的专业化热处理需求,为产业链上下游提供高质量热处理技术支持;同时积极拓展济南周边其他高端热处理客户,提升“丰东”品牌在山东地区的知名度与市场份额。

共同参与本次投资的关联方东润济博的主要合伙人均为合资公司的核心管理者,将与公司形成目标一致的利益共同体,能够有效激发合资公司核心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促使他们积极开拓市场,进一步优化工艺、完善服务,持续助力客户提升产品品质,促进合资公司稳健、高质量发展。

2、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可能面临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以及市场变化等方面的风险与挑战,存在一定的技术风险、竞争风险和经济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积极防范和应对风险,以期获得良好的投资回报。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3、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遵循了公平公允的原则,符合公司及股东的整体利益,符合公司战略发展和业务发展的需要。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结果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拟设立的合资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不会对公司业务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八、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2025年1月1日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关联交易外,公司与东润济博(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289.91万元(已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且在批准额度范围内)。

九、独立董事及监事会意见

1、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事项有利于增强公司竞争力,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本次交易遵循平等原则,公平合理,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

2、监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与关联方共同投资事项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十、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3、第六届董事会2025年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4、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5、上市公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表。

特此公告。

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00601　证券简称:方正科技　公告编号:临2025-059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25年9月5日出具的《关于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5)266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问题。

公司收到《审核问询函》后,按照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审核问询函》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逐项做了说明和回复,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进行了补充和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方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56　证券简称:宏和科技　公告编号:2025-065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回复及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9月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5)263号)(以下简称“《审核问询函》”)。

公司收到《审核问询函》后,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审核问询函》所列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论证分析和逐项回复,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进行了补充和更新。同时,鉴于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披露了《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公司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中涉及的财务数据等内容进行了相应的更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文件。

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宏和电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6日

证券代码:002945　证券简称:华林证券　公告编号:2025-043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卢小方先生、谢颖明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卢小方先生、谢颖明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执委会委员职务,辞职后,不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卢小方先生、谢颖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卢小方先生、谢颖明女士已确认,其与公司董事会并无意见分歧,亦无其他因辞职而需知会股东的事宜。其辞职申请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卢小方先生、谢颖明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505　200505　证券简称:京粮控股　京粮B　公告编号:2025-043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监事会于2025年9月26日任期届满。鉴于公司换届选举、配套管理制度修订以及监事会改革等相关工作正在筹备中,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及稳定性,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将适当延期,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相应顺延,监事会任期亦相应顺延。

在新一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及监事会改革完成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监事会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继续履行相应的职责和义务。公司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换届、监事会改革等工作,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海南京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7日

证券代码:002910　证券简称:庄园牧场　公告编号:2025-052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增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召开情况

(1)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召开的时间:

①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9月26日下午14:30

②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9月26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2025年9月2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会议召开地点: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雁园路601号甘肃省商会大厦B座26层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毅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出席情况

出席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合计76名,拥有及代表的股份数为105,472,36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4840%。(公司总股本195,539,347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1,955,304股,下同)

通过现场表决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计4名,拥有及代表的股份数为104,879,16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4.1776%。其中A股股东及股